

从10平方米卤菜小铺到年销千万元食品工厂

90后夫妻吃遍全城创出品牌

11月13日上午8时许,市民李女士根据手机软件里的“必吃榜”,驾车找到吴家山周牛记卤菜店,店前已排起长队。她好奇地问前排一位老先生,这家店味道如何?得到的答复是“蛮正宗,住吴家山的都吃过他们家的卤菜”。

16公里外的走马岭周牛记食品厂卤味飘香,车间里14口大卤锅里正在卤制牛肉、牛肚、猪脚等。防尘服、防尘帽罩,31岁的周文杰“全副武装”地手握一根长铁钩,从锅中又出一大块牛肉。牛肉随着铁钩翻转,他端详片刻后,向身旁的师傅点头示意“可以出锅了”。

周文杰告诉记者,这一批卤制品约5吨,将供应给卤菜店、订餐企业和10余家高档酒店。最忙的一天,工厂卤制了10吨卤制品,3台配送车从下午5时一直忙到凌晨1时。

吃遍武汉
不一样的浪漫

周文杰的创业故事是从2010年开始的,当时这个16岁的孝感小伙子在结束了短暂的工地生活后来鄂学习卤味制作。半年后,他在吴家山一个农贸市场租下一间铺子,专卖新农牛肉。

周文杰说,他的小本生意一直持续到2020年,那一年他认识了后来成为妻子的杨佳敏。与其他情侣看电影、喝咖啡、逛公园的约会方式不同,这对“吃货”小情侣专门打卡市内的牛肉面馆、卤菜店。

“武汉叫得响的牛肉面馆、卤菜铺



周文杰正在卤制牛肉。 记者张衡 摄

子,我们基本尝了个遍。”杨佳敏记得,每次吃完一地,周文杰都会给她讲解分析好吃的原因,牛肉卤制过程中的特点。汉口口味重红油辣椒放得多,汉阳偏甜口,青山口味清淡,蔡甸辣中带甜……

一次约会,他俩在汉口北湖附近吃了一家人气颇旺的牛肉面馆。第二天一早,周文杰带着亲手卤制的便当守在她单位楼下,请她品尝点评。

“揭开碗盖,牛肉还冒着热气。”杨佳敏得知周文杰为还原卤味,几乎一夜没睡,这种执着令她感动,“菜品如人品,做菜如做人。周文杰吃得了苦,对味道有追求,是他吸引我的地方。”

“每家店子都有自己的秘方。品尝过程中,我会去寻找对方的优点,再去思考可以改良的地方。”周文杰说。

杨佳敏成了周文杰最好的试吃员,周文杰的卤菜口碑在东西湖区也越来越响,很快,他的店铺由1个扩张到5个。

“求学取经”不出园区
产值突破千万元

2021年,受市场影响,周文杰卤菜门店经营困难,但员工工资还需照常支付。

周文杰打听到东西湖区一家知名餐饮配送企业正寻求合作伙伴。在杨佳敏的鼓励下,他怀着试一试的心态,打包了一袋卤牛肉敲响了这家企业负责人办公室的门。



周文杰夫妻展示他们的产品。

记者张衡 摄

“牛肉味道不错。很遗憾,因涉及食品安全,公司不会和小作坊、个体户合作。”对方的这番话,令周文杰很受触动,他有了开办一家食品企业的想法。

在关闭了两家门店后,小夫妻在走马岭食品加工业集聚区创办了周牛记食品厂。周文杰说:“个体户转企,享受到‘一条龙服务’,全程有工作人员指导办手续。不到三个月,生产车间高标准落成投产。”

企业办起来,一系列的新问题摆在小夫妻面前。周文杰举例,以前经营门店,当天进货,当天卤,当天卖,卖完收摊下班。如今一次进价值几十万、上百万元的牛肉,出库、入库是学问。

“之前做生意与顾客面对面,现在是投标书。”杨佳敏记得,第一个投标项目价值500万元,当她抱着花了一个星期时间,精心制作好的70页标书,自信地走进投标现场,眼前的一幕让她震惊:竞争对手推着手推车进来,上面堆放的标书少说有400页。

那次,周牛记毫无悬念地落标了。“走马岭食品企业多,我们在街道的帮助下,一家家企业拜访,一路‘求学取经’。”周文杰说。

为确保卤制品准时、保质地送到客户手中,周牛记添置了冷链运输车。为了让生产环节更安全、高效,周牛记在相关部门的指导下,对生产区域布局进行了科学划分。周牛记还购买了大数据软件,原材料出库、入库及财务数据,打开平板电脑,屏幕上一目了然。

“现在我们中标的项目有十多个呢。就在上个星期,才中了一个餐饮配送的项目。”周文杰说,武汉市内的订餐企业、连锁菜市场 and 生鲜超市,甚至高档酒店,陆陆续续都循着卤香,前来展开合作。

目前,周牛记的产品也从最初的卤牛肉、牛骨头系列,拓展到猪、鸡、鸭等五十多个品类,公司产值今年已突破1000万元。

记者张衡 通讯员陶璨

武汉晚报讯(记者耿珊珊 通讯员金红羽 王文兵 刘庄园)别人拍视频,自己被迫出镜,你遭遇过这样的经历吗?11月13日,记者从武汉市汉阳区法院获悉,有市民因遭遇类似情况打官司,获赔1万元。

2022年10月,武汉市民小丽到某餐厅就餐。当时,有人在餐馆内拿着摄像机一边介绍美食一边拍摄打卡宣传视频。见摄像头转向了自己这边,小丽连忙遮挡面部,明确表示不要拍摄自己。视频拍摄人员随即移开镜头,继续拍摄餐厅内其他场景。

几个月后,小丽的朋友告诉她:“在短视频平台上我看到你的就餐视频,已经有好多播放量啦。”小丽赶紧上网查看,发现自己在视频里出现了好几秒,还露了全脸,点击量近千,而且该视频还在线上持续播放。

小丽很烦恼:“当时已明确拒绝拍摄,怎么还出现在视频里呢?”她赶紧联系短视频平台,要求将该视频下线,遭到拒绝。

“探店视频”能随意拍人入镜吗?

有人起诉后已获赔

的行为侵犯了小丽的肖像权。该视频经过不特定对象的点击、收藏、转发,使小丽遭受一定程度的精神损害。

鉴于该视频的点击量及转发量并

未达到较大规模,且在诉讼过程中短视频平台删除了相关视频,停止侵害。日前,经法院调解,短视频平台向小丽赔偿1万元。(文中当事人为化名)

普法链接>>>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第一千零二十条规定,合理实施下列行为的,可以不经肖像权人同意:

(一)为个人学习、艺术欣赏、课堂教学或者科学研究,在必要范围内使用肖像权人已经公开的肖像;

(二)为实施新闻报道,不可避免地制作、使用、公开肖像权人的肖像;

(三)为依法履行职责,国家机关在必要范围内制作、使用、公开肖像权人的肖像;

(四)为展示特定公共环境,不可避免地制作、使用、公开肖像权人的肖像;

(五)为维护公共利益或者肖像权人合法权益,制作、使用、公开肖像权人的肖像的其他行为。